（上接B503版）

新兴产业深度融合，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与工业互联网深度融合，催生新的产业形态与商业模式。在新能源汽车产业，工业互联网将贯穿电池研发、整车制造、售后服务全流程，推动产业创新发展。

跨行业融合创新，工业互联网将促进不同行业间的跨界融合创新。如工业与医疗融合，通过工业互联网技术实现医疗设备智能化生产、远程运维；工业与农业融合，助力智慧农业发展，提升农业生产现代化水平。

（4）新模式创新发展

服务定制化模式兴起，针对不同行业、不同规模企业的个性化需求，提供定制化的工业互联网解决方案。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需求增长，将出现更多面向中小企业的轻量级、低成本、易部署的工业互联网服务。

安全服务模式强化，安全服务将成为工业互联网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安全服务提供商将为工业企业提供涵盖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设备安全等全方位的安全防护服务，包括安全咨询、安全评估、安全运维等。

国际合作与竞争模式加剧，在“一带一路”等国际合作框架下，与沿线国家开展工业互联网项目合作，共同推动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发展。同时，在技术、市场、人才等方面与国际企业展开激烈竞争。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1,004,468,958.58	1,080,068,468.07	-7.00	1,001,037,106.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61,332,269.36	890,380,036.95	-3.26	792,136,773.86
营业收入	356,829,594.79	439,425,995.66	-18.79	335,698,47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824,211.23	109,346,143.17	-69.98	96,113,066.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619,812.98	94,570,156.56	-78.20	75,116,114.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22,409.19	51,549,560.89	26.91	38,821,933.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7	13.05	减少9.28个百分点	12.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98	-69.29	1.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98	-69.29	1.2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59	13.99	增加6.6个百分点	17.18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75,496,059.07	80,887,106.01	88,154,077.41	112,302,35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62,591.56	9,869,482.90	7,948,105.17	-455,968.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896,195.62	3,995,495.42	9,139,516.56	-4,411,394.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41,988.50	25,595,242.01	3,221,786.11	20,663,394.5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18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27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七零年代控股有限公司	14,208,000	43,808,000	39.6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陶伟	4,639,832	14,280,632	12.94	18,399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宿迁听有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62,000	10,962,000	9.93	0	无	0	其他
吴健	1,786,932	5,497,130	4.98	9,054	无	0	境内自然人
袁自军	721,506	2,211,868	2.00	9,2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宿迁名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0,667	2,129,556	1.93	0	无	0	其他
张劲	649,891	2,003,831	1.8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新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4,053	940,107	0.85	0	无	0	其他
中信建投证券－杭州银行－中信建投三旺通信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95,068	909,762	0.82	0	无	0	其他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一零一组合	-885,994	656,897	0.59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深圳市七零年代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2）陶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2.94%的股份，通过七零年代控股、听有咨询分别控制公司39.69%和39.92%的股份；陶陶女士持有名鑫咨询52.83%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名鑫咨询执行事务合伙人，陶陶通过名鑫咨询控制公司1.93%的股份。陶伟和陶陶夫妇合计控制公司57.77%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3）袁自军先生与陶伟先生系表兄弟关系。 （4）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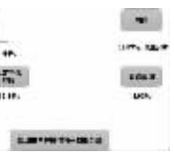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所述内容。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618 证券简称:三旺通信 公告编号:2025-017

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4月28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熊伟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总经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规定，认真负责、勤勉履职，积极开展各项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切实履行了总经理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并确保决议的有效实施，不断加强公司董事会建设，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为公司合规治理、科学决策、高效运营建言献策，有效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原）独立董事赖其寿先生、金江滨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2024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内容。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有效执行，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客观、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共包含5项子议案：

7.1审议《（原）监事会主席蔡超女士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2审议《（原）职工代表监事姚群先生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3审议《监事会主席李蕙楠女士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子议案李蕙楠女士回避表决。

7.4审议《监事卢诗逸先生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子议案卢诗逸先生回避表决。

7.5审议《职工代表监事王远婷女士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子议案王远婷女士回避表决。

全体监事对上述议案无异议，该议案获得通过。

以上5项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作废处理146,322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部分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需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8,542股；因2024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需作废处理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37,780股。本次合计作废处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46,322股。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部分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需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8,542股；因2024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需作废处理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37,780股。本次合计作废处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46,322股。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以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有效执行，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客观、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共包含5项子议案：

13.1审议《（原）独立董事赖其寿先生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2审议《（原）独立董事金江滨先生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3审议《董事长熊伟先生薪酬》

本子议案熊伟先生回避表决。关联董事袁自军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4审议《董事吴健先生薪酬》

本子议案吴健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5审议《董事袁自军先生薪酬》

本子议案袁自军先生回避表决。关联董事熊伟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6审议《独立董事范丛明先生薪酬》

本子议案范丛明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7审议《独立董事陈燕女士薪酬》

本子议案陈燕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全体董事对上述议案无异议，该议案获得通过。

以上7项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共包含以下5项子议案：

14.1审议《（原）财务总监袁玲女士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2审议《总经理熊伟先生薪酬》

本子议案熊伟先生回避表决。关联董事袁自军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3审议《副总经理袁自军先生薪酬》

本子议案袁自军先生回避表决。关联董事熊伟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4审议《财务总监冯秀芳女士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5审议《董事会秘书熊莹莹女士薪酬》

本子议案关联董事熊伟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全体董事对上述议案无异议，该议案获得通过。

（十五）审议了《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部分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需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8,542股；因2024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需作废处理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37,780股。本次合计作废处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46,322股。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在于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尚未完成相关回购注销手续的办理，公司需回购注销上述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32,929股；另外，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需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8,542股；因2024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需回购注销上述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37,780股。

综上，本次需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179,251股。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董事长熊伟先生、董事吴健先生、董事袁自军先生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予以回避表决，鉴于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2025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授信有效期为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授信额度可在授信期限内循环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签署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2025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2025年度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授信期限为一年。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熊伟先生及其配偶陶陶女士为该笔银行授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该担保不收取公司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体现了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发展的支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董事长熊伟先生、董事袁自军先生对本议案予以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日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办理相关事项的议案》。

经审议，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于2025年5月22日（星期四）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618 证券简称:三旺通信 公告编号:2025-018

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4月28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雅楠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对本次监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勤勉开展相关工作，对公司重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有效监督，有效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严格按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是在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的基础上，结合2025年度经济环境、市场情况等进行的合理预测。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的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未发现公司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在保护环境、履行社会责任及规范公司治理方面的实际工作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薪酬决策程序和执行情况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决策程序和执行情况符合《公司法》《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薪酬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薪酬发放标准合理、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薪酬考核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考核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符合《公司法》《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薪酬考核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合理、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考核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监事薪酬考核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合理、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的设定，有利于公司股东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内容真实、客观、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年度内部控制审计的有效实施，不断加强公司董事会建设，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为公司合规治理、科学决策、高效运营建言献策，有效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原）独立董事赖其寿先生、金江滨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2024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内容。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以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6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2025年4月28日，公司总股本110,364,88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7,658,380.96元（含税），占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3.80%。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内容真实、客观、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年度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在保护环境、履行社会责任及规范公司治理方面的实际工作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薪酬决策程序和执行情况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决策程序和执行情况符合《公司法》《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薪酬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薪酬发放标准合理、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薪酬考核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考核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符合《公司法》《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薪酬考核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合理、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考核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监事薪酬考核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合理、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的设定，有利于公司股东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618 证券简称:三旺通信